

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

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全资子公司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森达装饰”）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的人民币 3,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9 年 3 月 11 日。

该担保事项已经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会议，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对《关于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，同意授权董事会自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，批准公司对相关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额为 18 亿元人民币。

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一次会议，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《关于调整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，同意授权董事会自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，批准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总额由原来的 18 亿元人民币调整为 20 亿元人民币。

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的范围内，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审议同意，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全称：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

与公司关系：全资子公司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1,000.000000 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汤华军

经营范围：不锈钢发纹板、不锈钢制品（压力容器除外）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黑色金属材料、塑料制品、建材、化工产品（危险化学品除外）、五金配件批发、零售；道路普通货物运输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。

2、森达装饰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7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18年6月30日 (未经审计)
总资产	86,403.09	100,785.98
总负债	46,608.53	57,300.45
净资产	39,794.56	43,485.53
项目	2017年度	2018年1-6月
营业收入	150,041.86	73,293.33
净利润	7,809.39	3,690.97

三、担保主要内容

1、担保方：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

2、被担保方：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

3、担保金额：为森达装饰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的人民币 3,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9 年 3 月 11 日，该笔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，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，且全资子公司的贷款为日常经营所需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。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，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次担保审议前，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159,966.79 万元，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92.72%。

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累计提供担保总额为 162,966.79 万元，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94.46%。

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18 日